

「.....在這彎曲悖謬的世代，作神無瑕疵的兒女。你們顯在這世代中，好像明光照耀，將生命的道表明出來.....」腓立比書二：15-16

堅持吶喊，坦然面對一切攻擊

最寂寞的人是對著空曠的荒野大聲疾呼而只聽到自己回聲的吶喊者，像一些精神病患者一樣自言自語，不在乎（而事實上亦沒有）任何回應，幸好我們不是！過去十年，明光社在香港這個經濟繁榮但心靈貧乏的「荒野」，就像一個大聲疾呼的吶喊者，堅持一些在某些自認「開明」人士眼中的「保守」價值，但值得感恩的其實我們原來有不少的支持者，我們並不寂寞！一直以來明光社關注傳媒、性文化和社會倫理等三大範疇，當中有不少極具爭議的問題，有些時候我們代表了不少家長、教師和關注社會風氣人士的心聲，例如在陳健事件、《東周刊》刊登藝人被強逼拍下的裸照，以及《壹本便利》刊登偷拍藝人更衣的照片等等，無論是我們發出有關罷買和投訴的呼籲，都有不少的迴響。

但也有些時候，當我們涉足一些真爭議的問題時，想以事論事，平心靜氣討論問題卻換來不少惡意的污穢和歪曲，甚至無理取鬧！例如有關性傾向歧視條例、人權和賭博等問題，一些人在網上散發一些毫無根據的謠言和人身攻擊；也有人在參與我們的講座和課程之後，斷章取義地引述我們的片言隻語，然後加以扭曲，欲加之罪，何患無辭！要做一個吶喊者就要有心理準備面對來自各方面的迴響，甚至暗箭。

每次面對攻擊，我們都提醒自己要冷靜，首先要反省自己有沒有說了或做了令人誤解的事；我們的論據是否足；我們的立場有沒有需要修正，我們不會假定自己所說的就一定對，不過，若果經過深切反省之後，仍然相信自己所做的對，我們會義無反顧地堅持下去，坦然面對攻擊，絕不因為一些惡意的批評而有所退縮。我們堅持的只是不會以惡報惡，亦不會為求勝利而將一些不合宜的行為合理化，我們相信公義不單包括我們堅持的信念，也包括我們所採取的手法和態度。本期《燭光網絡》我們會和大家回顧過去十年一些本社關注的社會事件，並剖析其影響和未來趨勢。

擇善固執，毋懼挑戰逆流而上

轉眼之間明光社踏入十週年，過去十年，我們和大家一起面對傳媒操守下滑；賭波合法化和同性戀運動等種種衝擊，在過程中，我們經歷了許許多多的憤怒、失望和攻擊，也經歷了不少的恩典、鼓勵和安慰，為不少出乎意料之外的結果而感到鼓舞！面對政治自由主義，多講權利少講義務，漠視傳統價值，喜歡挑戰權力，充滿怨氣和喜歡互相謾罵的社會氣氛

下，要堅持權利與義務並重，尊重生命、重視倫理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但回望這十年，我們感到最欣慰的就是我們仍然能夠擇善固執，逆流而上。

腓立比書2:15-16所強調的「無可指摘，誠實無僞，在這彎曲悖謬的世代

這世代中，好像明光照耀，將生命的道表明出來」

我們努力學習和追求的目標。

在我們關注的範

範內的未來種種挑戰，我們會

在另外的文章為大家詳細介紹。

長期作戰，憑信心購買辦公室

傳媒、馬會和同志團體的影響力越來越大，我們深知未來的挑戰只會越來越大，工作會越來越繁重，但是過去一年，我們的奉獻收入卻不大穩定，全年的赤字接近十五萬元！踏入第十個年頭，除了日常的開支外，我們正籌備成立「生命及倫理研究中心」，推動教會和社會重視生命及倫理，另一方面，為了面對不斷上升的租金以及避免每兩三年搬遷一次，我們亦憑信心開展購買辦公室的大計，除了每年約三百五十萬的經常性開支外，最新估計，若要購買一個地點鄰近九龍地鐵沿線（由荔枝角至尖沙咀），方便有需要人士尋找資料，可以舉辦課程、聚會，和現時租用的辦公室相約（即三千多呎）的自置辦公室*，今年我們最少需要籌募額外的五至八百萬，以應付首期、基本裝修及各項手續費等，未來五年每年額外籌募約二百萬，以成立研究中心及應付辦公室的接擋開支。

目前為止我們可說是一無所有，手頭既沒有任何物業，也沒有任何儲備，我們只有單純的信心，深信神若要我們走上購買辦公室，以便長期作戰之路，祂一定會為我們預備所需的一切開支，而具體的表現就是透過大家的支持，讓我們明白我們並不孤單，希望眾教會及弟兄姊妹能對我們的需要作出積極的回應，讓我們的同工能無後顧之憂，專心奉事。我們都熱愛香港，對生於斯，長於斯的地方有濃得化不開的感情，但願在未來一年，以至十年，我們能繼續並肩作戰！擇善固執，為這城的需要而吶喊。

蔡志森 明光社總幹事

* 若果各教會、機構及弟兄姊妹知道有任何合適的地點出讓，請與我們的同事傅小姐聯絡 (27684204)。



一切從關心青少年開始

和前任主席蕭壽華牧師一樣，樓校長都是那種溫文爾雅，說話不慍不火的人，與明光社往往關注一些具爭議性問題的「特性」好像不相符，但有趣的是樓校長並沒有覺得不自然。

如果大家以為創立明光社的董事都是那種滿腦子改革思想，常常批判社會，辭鋒尖銳的人，那可以說是美麗的誤會，樓校長說他的性格本來就不是「推動」型，當初是有人介紹，說一班有心人關注香港色情文化泛濫，於是大家坐下來商討對策，他是基於關心色情文化對青少年的影響，因此參與討論，其後，大家認為有需要成立一個組織長期關注社會風氣，便成立了明光社，以「明光」為名，是希望在紛亂的社會讓人看到「啓」的方向，而在名稱方面亦不想特別標榜基督教，因為大家關心的是全港的而非只是教會內部的問題，亦希望讓其他非基督徒一同參與，凝聚更多的力量。

做應做的事沒有壓力

樓校長的性格不喜歡爭論，但在創會之初亦有不少機會代表明光社參與一些公開的辯論，以及面對傳媒講

述明光社的立場，對他來說卻沒有甚麼為難之處，「俾人攻擊，預左啦！因為我地係少數，加上而家嘅社會文化越來越喜歡攻擊別人。」對於明光社經常被一些持不同意見的人和團體攻擊，他認為毋須擔心，到目前為止，他遇到的對手仍算客氣，沒有受過嚴厲攻擊，但在一些論壇有時要「搶咪」才有機會發言，這就不符合他的性格，因此較為「触底」。

由於樓校長為人低調，所以不是太多人知道他是明光社的主席，知道的多是身邊的基督徒朋友，不過，樓校長表示，很多非基督徒其實都是很支持明光社的，特別在監察傳媒的問題上。至於較具爭議的同性戀問題，雖然同性戀違反聖經的教導是很清楚的，但由於世風日下，而作為社會政策亦不能單看聖經，加

上過往有些同性戀者的確受過某些歧視，他們的遭遇亦需要同情，因此，討論的時候要從更多

不同的角度，不幸的是他認為在現時的社會氣氛難有理性的討論。

家長教師默默支持

雖然社會風氣趨向支持同性戀以及放縱個人自由，但樓校長相信在教育界，只是大學比較「自由」，而中小學教師和家長大部份仍然是比較保守的，很多教師都關心現時社會風氣出現的問題，覺得要保護青少年多一些，不會喜歡好像一些大學迎新營所標榜的那種出位性文化，家長和教師都不會喜歡自己的學生和子女在性方面像傳媒那麼開放（隨便）。

由於傳媒的影響力很大，要結合整個社會的力量而不能單靠教師去抗衡，但問題是現時很多老師已經忙得不得了，很難抽時間長期關注個別的議題，以及參與一些凝聚跨校教師的團契或組織，因為教師若要參與這類組織必須有非常強烈的委身，並要付出很多。不過，樓校長認為大家亦毋須灰心，因為目前仍有很多的天主教和基督教學校，會有一定的堅持，而家教會亦相對保守，更可況聖經早已明言末世的情況就是這樣。

教會關社仍需努力

樓校長在美國唸研究院時信主，回港後在九龍城福音堂聚會，他深深感受到要推動教會關心社會有不少的困難，一方面與神學院的訓練有關，另一方面，現時的弟兄姊妹實在太忙，大家不斷忙於進修及增值，沒有時間關心其他問題，而傳道人的情況亦一樣，若果遇上一些重大事件，要求大家參與聯署或

一次過的活動較為容易，其他就較困難，弟兄姊妹雖然都認同他在明光社的參與，但在日常接觸之中除非有人特別提起，否則亦很少觸及明光社關注的問題。

毫無疑問，未來的路會越來越難行，同性戀運動的聲勢會越來越大，有些人會怕了他們的攻擊，這場仗十分難打，例如下次廣管局再遇上涉及同性戀的話題相信會更「小心」處理。展望將來，樓校長認為世代只會越來越邪惡，不法的事只會越來越多，但他並不懼怕，因為那在他裏面的，比那在世界上的更大，神既讓他在這事上有分，他就要忠心奉祂。

路雖難行並非阿Q

這種「漠視」眼前困難的態度是否十分「阿Q」？樓校長並不同意，他說：「神只要他打那美好的仗，沒要他打勝仗；只要他跑盡那當跑的路，沒要他跑第一；然後祂要他守住那所信的道路。所以，靠著那從上帝而來的智慧和力量，祂會繼續打，繼續跑，繼續守。」

今年九月樓曾瑞校長會正式開始他的退休生活，他自言沒有甚麼大計，但仍會繼續關心那些影響青少年的問題，他相信明光社所關注的問題雖然部份極具爭議，例如同性戀和賭博，但不少其實不是那麼有爭議性的，例如陳健和《東周刊》事件，樓校長溫和而堅定地說：「我們仍然是代表大部份人的意見，有不少的支持。」

訪問：蔡志森

01



無廣聖十秉基
賀明
數施經載行督
受撫真辛公明
益憲理勤義光
喜謙尊指耀
樂卑遂明斥希
頌同羊真罪江
揚行光惡

江香港
全院凌
長信會
神學政
校

加油站

為傳媒的「藍天」打打氣...

過去一年，傳媒發生了：

阿嬌被刊登更衣偷拍照，雜誌售罄再加印！

商台一個以年青人為對象的節目《架勢堂》，主持人森美及小儀竟以「我最想非禮的香港女藝人」為題，作網上選舉。

《壹本便利》刊登未成年少女濕身照，被控違反《防止兒童色情物品條例》

無線電視重播周潤發及鍾楚紅主演的電影《秋天的童話》，因在假日中午足本播放有粗口版本遭市民投訴.....

關注傳媒污染是明光社的主要關注範圍之一，在過去十年，報章雜誌不停地出現大大小小的操作問題，渲染色情暴力、侵犯私隱、甚至利用未成年少女拍攝性感照片，都使不少青少年工作者和家長擔心不良資訊毒害我們的下一代。有關傳媒的操作問題不斷出現，而且層出不窮，我們是否接受現實，坐以待斃？雖然操作的實力看似很龐大，有人可能認為要扭轉局面是很困難，不過我們為了香港的傳媒環境及我們的下一代，絕不能因為困難而放棄監察傳媒及推動傳媒教育的工作。正如環保工作一樣，除了希望改善環境之外，更具體的工作就是阻止現況繼續惡化。

其次，互聯網改變了傳媒資訊的流動模式，網頁、電郵、ICO、MSN等通訊工具極速地拉近了人與人的距離，成了年青人主要的溝通平臺。自從有了Youtube或同類型的短片分享網頁，通過Blog和網上討論區在網上發佈消息及發表意見，傳媒和讀者產生了更多互動。不過，同時，我們需要面對以下問題：

1) 在新媒體上發佈消息的可信性；
2) 如何教導子女及青少年辨識網上資訊的可信性？

另外，新媒體也同樣影響著傳統媒體，自從「巴士阿姨」事件後，主流媒體意識到網上的消息可以有效地製造

社會話題；公眾對奇偷窺式的報導興趣有增無減，傳統的八卦雜誌為了銷量，亦多以暱取取寵的手法炒作時事或娛樂新聞，公眾的閱讀口味已被媒體大大影響，因此，向公眾進行傳媒教育、辨識媒體資訊，一直都是我們的重點工作。為了保護青少年免受不良資訊荼毒，我們亦積極推動公眾人士監察傳媒的不良資訊，鼓勵公眾人士投訴有關的傳媒訊息。此外，本社的總幹事蔡志森先生於本年續任香港報業評議會的執行委員，希望有更多機會與業界代表聯繫，了解我們對傳媒問題的意見。

除了教育及監督媒體的工作，明光社亦十分關注與傳媒有關的政策和法例，經常主動向有關當局表達意見，如「淫穢及不雅物品管制條例」的有效性及修訂問題、傳媒與隱私權立法的諮詢事宜、電視及電台的修訂等。

期望下一代有好的成長環境，免受不良資訊荼毒，相信不只是明光社的願望，亦是每一位家長、老師及青少年工作者的心願。因此，我們希望公眾人士對傳媒問題可以多點關心及主動表達意見，共同為營造一個更美的傳媒環境努力！

陳燕萍 明光社 署理高級項目主任(拓展及教育)
郭卓靈 明光社 項目主任(傳媒監察及行動)

過去十年，明光社一直堅守使命，本著基督教信仰的原則，關心社會、服務人群。在促進香港傳媒教育和推動正面社會風氣方面，均有卓越成就。面對現今資訊泛濫、道德價值漸受漠視的年代，這份堅持愈顯珍貴和令人敬重。

香港青年協會總幹事 王葛鳴博士

即如其他先進的城市，在處處講求低成本、高效率的香港，發展過程一樣面臨各項貌似傳統，卻是關係整個社會發展方向的道德抉擇。一直以來，明光社除了在傳媒和性文化作出適時的回應外，面對經濟發展的衝擊，我們也積極回應。

賭博

明光社自2000年著力跟進香港的賭博發展以來，由反對賭波合法化，到近期反對「賭博稅修訂」，以至於支持各項有關病態賭博對社會影響的研究，所有活動都有同一指向，就是在合法賭博已經存在的前提下，社會應努力局限其擴散的範圍，以縮窄它的禍根。綜觀目下香港賭博發展的方向，我們預期將有以下的挑戰：

1. 賭博人口將進一步年輕化

馬會由於近年投注額下降，投注人口明顯出現老化，為增加收入，近期宣傳多指的青少年。去年年尾，馬會發消息，表示有意將賭波地快活谷的「中場席」改為不設投注機的「小朋友專區」，最近又打算把沙田彭公園改建為退役賽馬俱樂部，計劃連同沙田馬場拓展為一個「有得食、有得玩、有得睇」的親子遊樂景點，這部份馬主都相信，有關構思是爲推動賽馬年齡化鋪路。由於有很多研究已經指出，愈年輕接觸賭博，愈容易產生問題賭博的行為，我們會繼續留意賭博人口將年輕化的情況。

2. 更多不論賭博人士參與賭博活動

馬會為增加收入，除了增加賭波、賭波和六合彩場數著手外，簡化賭博方法，也是它吸引更多的賭博人士參與的手法。本年初馬會新添「FUN」組彩池，以幾近「玩大細」的方式，引入一種簡單及狀似得獎機會較高的賭場玩法，去吸引平常不賭或本來不懂賭博的年青人和主婦下注，社會輿論對此爭論不已。於2007年3月我們收集了一百多個團體的聯署，遞交民政事務局並召集書林鄭月娥女士，表示強烈不滿，我們也將繼續監察馬會的經營模式。

3. 「開賭養生」將成港經濟發展一大誘惑

澳門賭業蓬勃，成爲該地的經濟命脈，一時賭本大量流入，發展情況已令亞太區其他地方垂涎三尺。香港是經濟城市，自然大受此種經濟發展模式

努力！

加油！

在黑變白的年代，明光社勇敢的說出了倫理的立場，這一份堅持，真的難能可貴。

傳媒教育協會主席
張志儉博士

感受：黃順成(明光社前工友)：

在準備的過程中，曾一度擔心沒有足夠的義工幫忙；但通過教會及團契，招募了不少主內弟兄姊妹，

發覺原來他們都關心社會，只要有渠道給他們，他們都會很熱切地幫忙。

有關傳媒方面，當時的氣氛很差，他們自稱

會自律，但事實上卻在渲染色情。當

調查報告公佈後，傳媒大都正面

地報導，證明當時傳媒對

業內所發生的問題有

所留意。

事件簡介：當時部份傳媒渲染色情及暴力，手法誇張失實，缺乏專業操

守；另外，政府《淫穢及不雅物品條例》亦未有效監管傳媒。本社

於1999年7月4日舉辦了「反傳媒污染遊行」，約有四百名市民參與是次行動。

我們沿途冒著雨，手持海報和標語，向市民派發監察傳媒的投訴卡，並呼籲市民停止購買受「污染」的報刊。我們更全程戴著口罩，對污染大眾思想的傳媒無聲的抗議。

影響：引起傳媒廣泛報道，令市民關注部份報刊的內容並不適合青少年閱讀。

感受：梁天慧女士(明光社副主委)：

當日，我一家都有出席支持這個遊行，天氣雖然不大好，但參與者都冒著雨，堅持完成整個遊行，令我印象深刻。多年來我們雖然改變不了部份傳媒爲財利而濫用言論自由，更改變不了人性的貪婪和成年人爲了堅持做各種「享受」和慾望，一罔顧青年人心靈的健康；但我們可以從預防做起，積極推行生命倫理教育，重視生命珍貴、人有尊嚴和培養下一代的品德，與不良傳媒長期作戰。

事件簡介：在回應法改會和政府的建議，十一家中英文報章及多個新聞業團體在2000年成立

由業界和社會人士共同組成，以自律爲主的報業評議會，接受市民投訴，對報章侵犯私隱、渲染色情暴力的問題，進行評議。本社總幹事蔡志森先生由一開始便參與報評會的工作，並擔任執委。

感受：蔡志森(明光社總幹事)：

報業評議會的成立可說是一種進步，但三份暢銷報章一直拒絕參與，而其中一個

主要的報業集團更會發律師信給報評會，結果就是一些問題較少的報章積極參與

自律，問題多的報章繼續我行我素，證明單靠自律難以改善報章侵犯私隱和

渲染色情暴力的問題，可惜的是由於回歸後一些人對政府的不信任，新聞自由的問題亦過於敏感，往往要出現一些十分嚴重的個案，才能引起

社會大眾的關注。令有關報刊爲收穫，但事情一平伏下來又

故態復萌！更令人憂慮的是傳媒污染的問題，亦因市民

大眾習以爲常而不易改善，其底線越降越低！

拜金生活下的是非曲直

為傳媒的「藍天」打打氣...

在這黑白難分的多元社會，堅持和發揚昔日孟子所說的側隱之心、羞惡之心、辭讓之心和是非之心，不是容易的事。十年來「明光社」的朋友在這方面擇善而固執，其路途之崎嶇難行可以想像。

謹祝道路愈走愈光明，擔子愈背愈輕省。

從心會社
吳思源主席

祝賀「明光社」成立十周年

耶穌是真光。光照在黑暗裏，黑暗卻不接受光。

耶穌是世界的光。跟從耶穌的，就不在黑暗裏走，必要得著生命的光。

世人不愛光倒愛黑暗，但行真理的必來就光，要顯明他所行的是靠神而行。

你們顯在這世代中，好像明光照耀，將生命的道表明出來。

明光社的使命是重大的、艱鉅的。願明光社愈照愈光明，驅散黑暗，彰顯道路、真理、生命。

中國神學研究院
周永健院長

陳穎翎 明光社項目主任(政策研究)

為傳媒的「藍天」打打氣...

新朋友
宣道會啟德堂
賀

百年普照萬家丁
十載聖立明光樹

蕭壽華牧師敬賀

加油站

「.....在這彎曲悖謬的世代，作神無瑕疵的兒女。你們顯在這世代中，好像明光照耀，將生命的道表明出來.....」腓立比書二：15-16

1998

陳健康事件 -
「社會良心 罷買罷看」

事件簡介：「社會良心 罷買罷看」
於1998年10月，上水天平邨發生母親死扔兩名兒子再跳樓自杀的慘劇。其後，本港兩間電視台及多份報章以日繼夜追訪該婦人的丈夫，以低俗煽情的手法報導，鼓動讀者情緒；蘋果日報更給予金錢，安排他北上尋歡，以金錢製造新聞，嚴重違反新聞道德。本社發動「一週罷買罷看行動」，呼籲市民不要支持及收看渲染此事的報章及電視節目，行動約有二千三百人參與。

影響：
公眾的集體指責，使當時的傳媒報道有所收斂；而蘋果日報在更10月10日頭版刊登道歉文。

感受：林海盛牧師(明光社董事)
當時明光社已成立一年多，面對這次公然以金錢自導自賣的新聞事件，作爲小小的基督教團體，亦可以令公眾正視當時傳媒的問題和傳媒應有的操守，發揮到我們應有的作用。雖然事件之後，傳媒仍有色情／暴力等有關的方法來吸引讀者，但部份市民都開始對傳媒作出監督。基督教機構的聲音可以在社會裡同公眾表達，是一件我們值得去做的事情。

1999

公開道歉
啟事

事件簡介：「污水豈能育幼苗」

於1999年4月，由於傳媒不當手法報導新聞，刊登大幅的屍體照片，過份渲染血腥及暴力，內容誇張失實。

爲了了解市民對中文報章的評價，本社於同年4月16日在銅鑼灣、北角、旺角及觀塘等地區進行了「傳媒污染指數調查」。共收回了800份問卷。邀請市民為中文報章的色情指數、失實指數及不當報導指數作出評分，並期望有一個評估中文報章質素的參考指標。

影響：
公眾更能對傳媒的污染情況有警覺，給市民有機會表達他們對傳媒的看法。

感受：黃順成(明光社前工友)：

在準備的過程中，曾一度擔心沒有足夠的義工幫忙；但通過教會及團契，招募了不少主內弟兄姊妹，

發覺原來他們都關心社會，只要有渠道給他們，他們都會很熱切地幫忙。

有關傳媒方面，當時的氣氛很差，他們自稱

會自律，但事實上卻在渲染色情。當

調查報告公佈後，傳媒大都正面

地報導，證明當時傳媒對

業內所發生的問題有

所留意。

事件簡介：當時部份傳媒渲染色情及暴力，手法誇張失實，缺乏專業操

守；另外，政府《淫穢及不雅物品條例》亦未有效監管傳媒。本社

於1999年7月4日舉辦了「反傳媒污染遊行」，約有四百名市民參與是次行動。

我們沿途冒著雨，手持海報和標語，向市民派發監察傳媒的投訴卡，並呼籲市民停止購買受「污染」的報刊。我們更全程戴著口罩，對污染大眾思想的傳媒無聲的抗議。

影響：引起傳媒廣泛報道，令市民關注部份報刊的內容並不適合青少年閱讀。

感受：梁天慧女士(明光社副主委)：

當日，我一家都有出席支持這個遊行，天氣雖然不大好，但參與者都冒著雨，堅持完成整個遊行，令我印象深刻。多年來我們雖然改變不了部份傳媒爲財利而濫用言論自由，更改變不了人性的貪婪和成年人爲了堅持做各種「享受」和慾望，一罔顧青年人心靈的健康；但我們可以從預防做起，積極推行生命倫理教育，重視生命珍貴、人有尊嚴和培養下一代的品德，與不良傳媒長期作戰。

事件簡介：在回應法改會和政府的建議，十一家中英文報章及多個新聞業團體在2000年成立

由業界和社會人士共同組成，以自律爲主的報業評議會，接受市民投訴，對報章侵犯私隱和

渲染色情暴力的問題，進行評議。本社總幹事蔡志森先生由一開始便參與報評會的工作，並擔任執委。

感受：蔡志森(明光社總幹事)：

報業評議會的成立可說是一種進步，但三份暢銷報章一直拒絕參與，而其中一個

主要的報業集團更會發律師信給報評會，結果就是一些問題較少的報章積極參與

自律，問題多的報章繼續我行我素，證明單靠自律難以改善報章侵犯私隱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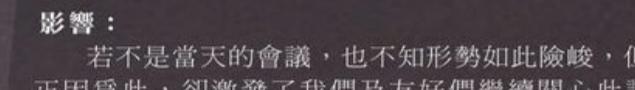
渲染色情暴力的問題，可惜的是由於回歸後一些人對政府的不信任



2000 「性傾向歧視條例」事件

事件簡介：

2000年12月12日，立法會民政事務委員會中討論「基於性傾向的歧視」，當日14個關注此議題的團體及一位大學教授分別發表各自的見解及立場，當中支持制訂「性傾向歧視條例」的團體有2個，包括3個基督徒團體；而反對制訂有關條例的只有本社及基督教宣道會香港區聯合會。會後，委員會決定成立一個四人「研究性傾向歧視問題小組委員會」跟進性傾向歧視問題。



2001 「『向賭博說不』千人大遊行」

事件簡介：

2001年，本港就賭波應否合法化的問題，在社會上展開了激烈的辯論。無論是下列外國的研究以分析香港形勢，或是純粹情緒發洩，無外乎，都令香港市民對問題有更深入的反思。本社當時以政府漠視賭博禍害，在沒有調換任何資源去做賭博輔導工作，以及提議市民勿沉迷賭博的情況下，不應開發新的賭博形式，故此反對賭波合法化。

當年本社聯同「反賭波合法化大聯盟」發起的大遊行，逾一百個團體，共三千多人由灣仔遊行至中環政府總部，隨後到遮打花園舉行集會。我們當時要求政府就賭博對社會的影響進行全面研究，為青少年提供正確的運動與娛樂觀念，及打擊非法賭博活動。

影響：
喚起基督徒關心此賭博風氣問題，是次的大遊行更立下基督徒關心社會的一個重要的里程碑。

感受：訪問蕭壽華牧師（明光社董事）
明光社董事蕭壽華牧師表示：「明光社在2001年舉行的『向賭博說不』的活動，是一個勵員基督徒關心社會的重要里程碑。當時參與遊行的信徒很多，雖然至終政府仍然通過了賭波合法化，但香港的基督教會，可以說是向社會作出了交待，盡上了我們當盡的本份。但願我們會繼續這份對社會的愛與關注。」

感受：關文博士（明光社董事）
人生的一些小決定有時足以改變一生的方向，2000年12月12日代表明光社到立法會民政事務委員會發表對性傾向歧視立法的意見，可說開始把我捲入一個巨大的漩渦，而且好像是越陷愈深。當日坐在會場，才發覺只有兩個反對立法的團體，但卻有12個（包括3個基督教團體）支持立法，強弱懸殊。我們當時的議員毫不避諱地表示與同志團體的親密，而他們對我們的藐視則掛於臉上、溢於言辭。我發覺已有一個強大的陣營在他們一方，而同志團體也作了很多工夫，但我們呢？還未有起步。我明白我們才是真正的弱勢群體，而且多債的論證也比不上一些訴諸情義的宣傳和傳媒的推廣。灰心嗎？是的，但最後還是要聽從天上的呼召。

後悔嗎？有時口裡也會這樣說，但心底裡還是堅信我需要見證真理，只能不斷禱告，求神在灑滿水中救援我，使我免於沉沒。

明光社的工作，還是要作下去的。

影響：
這算是近年少見的裁決，其他同類雜誌當時也隨即收斂不少。
感受：樓曾瑞校長（明光社董事）
參加明光社的事奉，與弟兄姊妹一齊「關注傳媒污染 正視社會歪風」，已十年了。在衆多活動裡，印象較深的是《東周刊》事件：當時我也參加了明光社與反色情暴力資訊運動所舉辦的示威抗議。隨後，雜誌的停刊，淫穢及不雅物品審裁處亦將該期《東周刊》裁定為三級刊物，即屬不可發佈的《淫穫》。

影響：
這是近年少見的裁決，其他同類雜誌當時也隨即收斂不少。
感受：樓曾瑞校長（明光社董事）
參加明光社的事奉，與弟兄姊妹一齊「關注傳媒污染 正視社會歪風」，已十年了。在衆多活動裡，印象較深的是《東周刊》事件：當時我也參加了明光社與反色情暴力資訊運動所舉辦的示威抗議。隨後，雜誌的停刊，淫穫及不雅物品審裁處的裁定，均讓我們知道在主裏的努力不是徒然的，感謝神！

讓我們繼續同心協力，在這彎曲悖謬的世代為主發光。

影響：
此聚會為當時正處於艱難時刻的港人帶來不少鼓勵，亦讓港人看見基督徒在社會上的美好見證。

感受：陳一華牧師（明光社董事）
為提升港人團結一致，推動無私的愛關，藉此衝破黑暗的艱鉅時刻，於是，明光社於六周時刻舉辦了大型專題分享聚會，主題是：「疫無情，亦有情」，出席者踴躍，令「北宜」禮拜堂座無虛席，筆者目睹弟兄姊妹見證了這歷史的時刻，聚會期間雖全程戴上口罩，唱詩，禱告及回應，殊不方便，但絲毫無減投入的熱誠，尤其當三位議員分享對疫症之博鬥經歷時，甚得激勵，更有康復護士講述與病魔鬥爭的過程，驚險萬分，幸蒙神保守，終獲痊癒，筆者擔任回應講員，亦分享如何為「沙士」病人施行床邊洗漱的感受，這一切難忘的歷程，流露出基督徒對社會的美好見證，如微冬裡的一股暖流，感動著無數港人，果然為基督教發出馨香之氣。

影響：
此聚會為當時正處於艱難時刻的港人帶來不少鼓勵，亦讓港人看見基督徒在社會上的美好見證。

感受：陳一華牧師（明光社董事）
在處理性傾向歧視立法這議題時，我們所做的一切總會成為同志團體及支持立法人士狙擊的對象，當中不少更是無理的攻擊及譏諷。因此我們均承受著無比的壓力。個人而言，也曾一度感到困惑及迷失，一方面想盡辦法做多一點，讓公眾對立法的影響認識更多；但另一方面，又很怕機構、友好再次成為「箭靶」。感恩的是在這段時間，上帝給我們不少同行者，藉他們的同行、支持、鼓勵及安慰，堅立我們的信心，叫我們有力的繼續前行！

影響：
經過本社及其他友好機構的努力下，不少市民明白立法對社會的影響，更盡一己之力回應此社會事件。

感受：陳碧蘭（明光社項目主任-性文化）
這一年，在處理性傾向歧視立法這議題時，我們所做的一切總會成為同志團體及支持立法人士狙擊的對象，當中不少更是無理的攻擊及譏諷。因此我們均承受著無比的壓力。個人而言，也曾一度感到困惑及迷失，一方面想盡辦法做多一點，讓公眾對立法的影響認識更多；但另一方面，又很怕機構、友好再次成為「箭靶」。感恩的是在這段時間，上帝給我們不少同行者，藉他們的同行、支持、鼓勵及安慰，堅立我們的信心，叫我們有力的繼續前行！

影響：
性傾向歧視與澄清—同性戀是天生、正常、不能改變，合乎道德的性傾向嗎？

<p

2005「人權教育」課程風波

事情簡介：本社於2005年7月12日收到教統局的通知，在比較不同的標書後，決定委託明光社承辦人權教育課程。可是，在課程開始前10月初，一些同性戀團體及支持同性戀團體、人權組織及個別人士突然高舉反對教統局的決定，國際特赦組織香港分會更在報章刊登公開信表示不滿，甚至有一名外藉教師絕食抗議及衝擊教統局等。隨後明珠台更製作一個時事節目探討這件事。一開始，女主持便這樣介紹「聽過明光社這個名字嗎？」一個有政黨性小歷史的組織，然後訪問兩位對課程表示不滿的參加者，事實上，教統局收回的參加者回應表顯示有超過85%的人表示課程對他們有幫助。

影響及感受：傅丹梅（明光社 管理助理總幹事）經歷這次事件後，教統局決定自行承辦有關課程，而不會外判。因此，本社亦沒有再申請，可是，南華早報於事件發生一年後，即06年9月14日仍以「反对同性戀組織未能取得新合約」為題，暗示本社投標失敗，實在令人歎息！我們可以反對賭波合法化，沒有人質疑反賭徒，但當我們反對性傾向歧視條例立法，我們便被標籤為政敵及打壓同性戀者，這樣的標籤效應，令越來越少人及團體敢發表對同性戀者不利的調查、數據及意見。

2006「性傾向歧視條例」不立法

事件簡介：民政事務局於2005年完成一項意見調查以了解市民對「同性戀」及「性傾向歧視」立法的意見。與此同時，本社亦協助維護家庭聯盟完成同一項關調查，盼望透過市民的意見，向政府提出建議。最後，調查發現大部分市民反對立法。至2006年3月10日，民建聯多份的諮詢報告一落，當時擔任民政事務局副秘書長的余志穩先生，將局方的同性戀意見調查報告呈上立法會民務委員會時，指出社會在此議題仍存在不少矛盾，因此，「目前尚未是立法的適當時候」。

影響：在過去年多，本社欣見不少市民積極研究立法問題，主動向政府表達反對立法意見。透過民意，終能令「性傾向歧視條例」立法暫時擱置。

感受：陳碧珊（明光社項目主任·性文化）當得悉政府決定不立法時，深感過去一段時間大家的努力並沒有白費，的確會一度感到興奮，但在興奮過後，想到羅從政府及維家的意見調查中均可見市民對立法仍意見分歧，但比較政府年前的意見調查，已有更多市民支持立法，不禁有一點撫慰：又想到外國的趨勢，想到早已植根於我們社會的同志文化，想到支持立法人士的不懈堅持...看來，還有不少挑戰在我們前面，因此，我們絕不能鬆懈！

2006「反對『賭博稅修訂』請願」

事件簡介：2006年7月12日，《博彩稅修訂條例》於立法會進行三讀。有關的法例，是為了挽持連續的賽馬博彩活動而提出，內容包括將徵收博彩稅的方式，由投注額改為毛利計算，並容許馬會向大額投注者提供回扣優惠。本社多次向政府反映，「以賭制賭」的政策，非但無法有效打擊外圍賭博，而且會深化本港病態賭徒的問題，故此是次聯監察賭風聯盟，於立法會門外抗議三讀條例。

影響：立法會最後還是三讀通過了《博彩稅修訂條例》，並於2006年9月新馬季開始，陸續落實相關政策。本社估計本港病態賭博日趨嚴重的情況，將會於稍後不同團體的調查中繼續反映出來。

感受：訪問蕭如發牧師（明光社董事）當日有份參與抗議活動的蕭如發牧師表示：「馬會因為投注額下降，而想盡辦法增加收入，一般市民大概不太關心這些，但感謝神，因為有監察賭風聯盟這些組織去反應，他們才不會肆無忌憚地建議修例。那次我帶了幾個神學生同行，盼望他們不會只掛念教會圈內的事，也會掛念圈外的事。」

李蘊事件及阿嬌事件

事件簡介：於2006年6月，《壹本便利》刊登少女組合「Cream」成員李蘊的濕身照，當時該少女年僅十四歲，是次事件為首宗傳媒機構遭當局引用《防止兒童色情物品條例》檢控。案件於本年4月16日被法院判罪名不成立。後來，律政司提出上訴。

2006年8月，《壹本便利》刊登女子組合「Twins」成員鍾欣桐於大馬演唱會後更衣時被偷拍的照片，其後更加印半裸。事件引起了社會極大迴響。影視處接獲超過二千八百宗投訴，而最終被淫穢物品審裁處評為二類刊物。

影響：事件一度引起演藝界及多個婦女團體發動簽名行動，亦引起社會及政府討論傳媒操守及保護私隱等議題。

感受：郭卓靈（明光社項目主任·傳媒監察及行動）此事件令我察覺到傳媒弄色情及侵犯女性尊嚴的情況十分嚴重：常以女性胴體照片及配以著重「性」的不雅字眼來形容，對讀者作出精神荼毒，彷彿每個讀者都是「好色之徒」。既然傳媒操守每况愈下，立法保護市民私隱，要求政府加強監管不良資訊及推行傳媒教育就是當前急務。希望大眾對不良資訊的警覺能夠慢慢提高，保護兒童及青少年免受不良傳媒的影響。

監察賭風聯盟

登14歲女濕身照涉犯兒童色情物品例

過往十年明光社的工作的確帶點《拾海星的小孩》故事的影子，社會上衝擊著我們的倫理價值，影響下一代健康成長的事件沒完沒了地發生，一波未平一波又起，要回應不容易，果效往往不是即時看見，旁人也未必會完全認同.....但正如故事中男孩般，我們有的是一份堅持，很多時雖然看似「付出很多、作用不大」，但我們清楚知道這是我們需要去做的，至少對社會帶來一點影響、一點改變、一點亮光.....

盼望這微小的付出，能為社會帶來一份希望；盼望每一份的希望，能為社會帶來一點光芒；盼望這一點的光芒，就如一道明光守望香港。

同性戀運動的挑戰 別以為離我們很遠！

在過去一段時間性傾向歧視立法的討論像已暫時告一段落、同性婚姻的討論也好像仍不是主流的意見、遠方傳來外國同性戀運動的趨勢，好像仍離我們很遠.....但是，我們的挑戰是否也離我們很遠呢？

最近，耳邊傳來荷蘭兒童節目《Kinderen voor Kinderen》中少年公開歌頌同性家庭的歌聲。¹首先是主持人自然不過的問道：「誰有三個爸爸？誰有兩個爸爸？」，就像我們問「你有幾個兄弟姊妹？」般平常。接著是由一個擁有兩個爸爸的少年演唱一曲「兩個爸爸」，在場兒童聽得如痴醉，還一起唱「他有兩個爸爸，兩個真爸爸」，唱的聽的皆十分投入。每當想起這幅圖畫，真的愛心及無奈不能自控的在心中泛起。

雖然若要一個在性戀家庭長大的小朋友去拒絕同性父母對他們的愛護，其實也是很可悲的。但想到即使荷蘭是比較早實施同性婚姻合法化及容許同性家庭領養兒童，也不過是數年間的事，社會的情況要得到如此的「接納」——如公義及有關立法的課題是不容易的。可以說，這是充滿挑戰的，但這挑戰又是我們不能迴避的。

雖然有人說：我們是「人天棄天」的，同性戀運動對香港的衝擊仍是遙遠的。但從外國的經驗，同性戀運動在短時間內對社會制度所帶來翻天覆地的改變；對「家庭」定義的爭取；在人心底和思想所造成的改變是絕對不容忽視的，而香港的情況正是一步一步的邁向相近的目標....外國的情況並不如同我們想像中那麼遠！

多年來，本港同志組織及支持同性戀人士均積極的以不同途徑爭取權益，他們在所謂的國際「大趨勢」下，積極爭取性傾向歧視、同性婚姻及同性伴侶立法，以及其他同性戀者的權益，當中除了帶給社會激烈的討論外，還為社會各方面帶來極大的挑戰。這些在法例和制度上的挑戰，相信香港社會在未來也不能避免。

此外，在教育下一代，我們面對的挑戰也不少。由於現今的同志文化及鼓吹同性愛風氣已深深的影響我們的青少年。

1. 參 http://www.youtube.com/watch?v=qfpuHJ-KM
2. 參自 http://hk.news.yahoo.com/070104/60/1zcfc.html

陳碧珊 明光社項目主任(性文化)

在這彎曲悖謬的世代，得有明光照耀，在社會中彰顯，將生命的道表明出來。

英華小學林浣心校長

明光十載 照耀社區 彰顯真理 榮耀基督

立法會議員馮檢基先生

突破機構榮譽總幹事 蔡元雲醫生吳勉

為明光社祈求

耶和華神啊！這世代的邪惡企圖要毀壞你的殿，羞辱你的僕人，褻瀆你的道，敗壞你的百姓。要將一切原本美好的受造之物，都成為你的奴隸。因為愛，你興起你的僕人，在人群中呼喊，拯救那無知的民免於滅亡。是祢使國堅立，是祢的救恩使萬物得以回轉歸向祢。唯願祢的旨意奉行在人間如同在天上，唯願祢的能力、榮耀、權柄、國度藉著祢忠心的僕人——明光社得以彰顯在世間。阿門！

台灣維護家庭聯盟執行長
台灣輔仁大學神學院生命倫理研究中心副研究員
齊明

十年樹木，百年樹人！十年創社，百年作光！

香港基督教機構協會主席翟浩泉牧師致意

此誠危急存亡之秋也！明光社性教育展望與計劃

推動性教育，不論於家於校，實乃當務之急，因為在今天香港，青少年面對的性刺激、性描述、性引誘和他們在學校或家庭接收的性教育、性知識、性觀念，差距已遠得不能再遠。當然，是指前者的「份量」遠遠拋離後者。

因電腦及互聯網普及，今天色情資訊是前所未有的容易便可取到手，但「色情防護」只是性教育其中一個目標，另一樣令人擔憂的是，青少年渴望親密關係但卻存在著不少有關「性、愛」的錯誤觀念，例如「戀愛＝造愛」，所以今天青少年需要的性教育應該是更全面的，包括戀愛目的、拍拖原則、分手技巧、親密底線等。故此，我們認為性教育絕不止於性教育！

缺不折不扣是需要加強傳媒教育和政府需要加重對不良商人的懲治。

第三「缺」是強調「價值多元」的後果，其實價值多元的社會便是一個沒有劃一道德標準的社會，試問這樣又怎能培育下一代的道德觀念？而在性方面只強調「安全」，少談「自制」並不全面，其實在美加這些看似開放的國家，在官方宣傳中仍然有「性慾忘一忍」這些被視為「老子」的呼籲。²至於第四「缺」則需要政府、立法會等全面檢討現行法例才能改變現況。

其實不只止於朋輩間的性侵犯，第一至三「缺」亦是促進青少年中其它問題的原因，例如感情暴力、少女未婚懷孕、性病年輕化等。若希望改善這些情況，必須有更多人參與才能成事。

為了幫助青少年建立健康和全面的性觀念和態度，本社在性教育方面，計劃於未來：

- 透過不同行動提高「父母是性教育導師」的意識；
- 舉辦訓練改善家長性教育的技巧及知識；
- 裝備教職人員於校內執教性教育，包括在知識及技巧兩方面；
- 幫助教會了解推動性教育的重要性，特別是提供適合的訓練予牧師同工、青少年導師及兒童主日學導師。

但願明光社能改變現況是不切實際的，故此，我們熱切期望閣下的參與，沒有你的投入，可預見情況只會更差！

陸君樂 明光社項目主任(性文化)

1. 參明報(2006)「芳芳提醒你」，8月16日。

2. 參Public Health Agency of Canada
- http://www.phac-aspc.gc.ca/publicat/epiu-aepi/std-mts/condom_e.html;
- http://www.cdc.gov/hiv/resources/ga/q22.htm

影忠在持在
顧心道守前
國地德信面
度為親念另
的真亂、一
使理的剛個
命發世系十
光代並幸
·中滴，
，

胡志偉牧師敬賀
香港教會更新運動總幹事

加油站

「生命及倫理教育資源中心」

訓練中心



舉辦一系列與傳媒、賭博、性文化、性教育與生命及倫理教育有關的培訓課程及講座，適合學生、教師、家長及教牧等報讀；亦會為到訪的學校、教會、團體主領專題講座或工作坊，歡迎各團體預約參觀（50人以內），詳情可瀏覽本社網站或致電查詢。

書報閱覽室



藏有超過1,000本與傳媒、賭博、性文化、

性教育、生命及倫理教育有關的書籍、教材套及調查研究報告，並蒐集相關課題的分類剪報、流行雜誌與影音光碟，備電視機、錄影機、VCD機及DVD機等影音設備，供各界人士在中心內使用。

歡迎到訪

開放時間：

星期一至五：上午9:00-下午6:00

星期六：上午9:00-下午1:00

星期日及公眾假期休息

*所有資源只供中心內使用，不能外借。請見諒！

出版

在出版方面，我們除了出版雙月刊《燭光網絡》，發表我們對關注範疇所發生的事件的意見及評論外，也會出版各式各樣的單張及小冊子，以幫助大家對有關問題有基本的認識。此外，也會因應形勢的需要而出版相關書籍或進行有關研究，以幫助社會人士對有關問題作深入的探討。我們也曾製作不少的教材套，方便教師及青少年導師與青少年討論。最近，我們也出版了一系列的《家長錦囊》，幫助家長為子女建立健康的價值觀。



新一季課程 現正接受報名

本社舉辦 - 優質家長學堂

2007年第二季課程

五月主題 如何善用「腦地圖」Mind Mapping 增加學習效益及創意

講員：黃潤珍女士（社會學碩士，神學碩士，曾任浸會大學教學發展中心行政主任）

六月主題 子女「不再迷網」

講員：陳永浩先生（香港大學博士研究生，明光社義務同工）

七月主題 如何提昇子女的抗逆及解決問題能力

講員：葉顏璋茵女士（神學學士，臨床心理學碩士，婚姻及家庭治療師）

對象：小學生家長

形式：工作坊及分組討論

日期	時間	地點	費用
5月15日(二)	9:30am ~ 11:30am	明光社生命及倫理教育資源中心 九龍長沙灣道833號長沙灣廣場二期 502室(荔枝角地鐵站A出口)	每堂\$50 (開課前一星期報名優惠\$40, 若一次過提早報名三堂共\$100)
6月12日(二)			
7月9日(一)			

報名詳情，請致電 27684204 鄭小姐或瀏覽 <http://www.truth-light.org.hk>。

消息 5-2007

徵求新辦公室

本社現時辦公室的租約將於年底前屆滿，我們正尋求一個地點鄰近九龍地鐵沿線（由荔枝角至尖沙咀），方便有需要人士尋找資料，可以舉辦課程、聚會，和現時租用的辦公室相約（即三千多呎）的自置辦公室。

若果各教會、機構及弟兄姊妹知道有任何合適的地點出讓或想奉獻支持，請與我們的同事傅小姐聯絡（27684204）。

招聘同工

本社招聘認同本社宗旨之熱心基督徒：

1) 牧養主任
神學畢業，五年以上牧會經驗，具社關觸角，負責牧養本社同工；聯繫各教會，推動社關工作及祈禱守望；主領聚會及講道

2) 項目主任（研究）

大學畢業，曾受神學訓練，對社會風氣、生命及倫理課題有興趣，擅長研究、能作信仰反省，負責撰寫文章及出版書刊

3) 項目主任（性教育）

大學畢業，曾受社工或神學訓練為佳，往學校及教會推廣生理倫理並重之性教育，拆解時下性文化現象；製作教材及撰寫文章

4) 設計幹事

中學畢業，曾修讀設計課程。負責本社各類刊物、單張、海報及網頁之美術設計，能獨立使用電腦排版及設計

註明申請職位連同履歷，寄九龍長沙灣道 833 號長沙灣廣場二期 503 室總幹事處

學校

- 元朗商會中學
- 白田天主教小學
- 妙法寺陳呂重德紀念中學
- 花地瑪中學（澳門）
- 金文泰中學
- 長洲官立中學
- 保良局陳溢小學
- 宣道會鄭榮之中學
- 香港四邑商工總會黃棣珊紀念中學
- 香港城市大學專業進修學院毅進計劃
- 香港真光書院
- 香港神託會培教中學
- 香港華人基督教聯合會真道書院
- 香港教育學院
- 香港道教聯合會圓玄學院第一中學
- 香港管理專業協會羅桂祥中學
- 旅港開平商會中學



明光社招募 “生命鄰里”計劃

投入影響社會 建立生命工程

今年是本社的十周年，主恩浩大，使我們在過去的日子，與主內肢體及其他友好機構組成聯盟，於公共空間表達對傳媒、性文化及賭博的意見，我們亦透過訓練、研究、出版及行動去關心社會，服務人群。

隨著事工發展，我們的人手及經濟需要亦相繼增加，穩定的經濟對我們能否迅速回應及深化教育非常重要，倘若您認同我們的工作，希望您能成為我們的盟友、同行者、好鄰舍，參加“生命鄰里”計劃，每月定額奉獻/捐款支持我們的事工，一起投入這個影響社會，建立生命的工程。

我們希望於三年內籌募13,000,000元 購置辦公室 和成立生命及倫理研究中心，工作包括：

1. 搜集有關傳媒、性文化、社會及家庭倫理的各地研究資料並加以整理
2. 就以上課題作信仰反省並向各教會推廣
3. 以社會科學的方法就以上課題每半年作一深入調查並發表
4. 每年將各項研究成果結集成書（最少一本）
5. 每年舉辦一次有關生命及倫理的小型學術研討會（與大學及神學院合作）
6. 與各神學院合作，推動基督教倫理的神學教育及延伸課程
7. 向社會各界推動生命及倫理的價值
8. 就社會上一些涉及生命及倫理的議題發表學術意見
9. 從福音派的觀點，對一些受自由主義影響神學家的文章作出回應
10. 與其他國家及地區（特別是華人社會）交流相關的經驗

要成為我們的“生命鄰里”，您只需 每月自動轉賬奉獻/捐款100元以上；或每年一次過奉獻/捐款1200元以上；並希望您能 最少向三位朋友推介本計劃

為了答謝您的支持，所有“生命鄰里”可享以下優惠：

- 一、優先獲取本社出版的免費刊物
- 二、優先參加本社的免費活動
- 三、半價參加本社舉辦的收費活動/課程
- 四、七折購買於本社辦公室售賣的書籍及VCD/DVD（只限一本/套，第二本/套及以上特價優惠）

（我們每年會奉上一張“生命鄰里”卡，每年一至十二月有效，本年度任何時間參與之新朋友，其優惠之有效期會至明年年底，現時已每月自動轉賬奉獻/捐款給我們的朋友，我們會在六月底前寄上首張“生命鄰里”卡）

“生命鄰里”計劃 參加表格

姓名(中): _____ 先生/小姐/太太 (英): _____

職業: _____ 電話: _____ 電郵: _____

通訊地址: _____

教會名稱(如有): _____

本社編號(如有): _____ 介紹人(如有): _____ 填表日期: _____

本人願意支持明光社的工作，決定：

- 每月捐款 \$ _____ \$1,000 \$500 \$300 \$200 \$100
 一次過捐款 \$ _____ \$10,000 \$5,000 \$3,000 \$2,000 \$1,000

捐款方法：
 劃線支票：祈付「明光社」或「The Society for Truth and Light」
 銀行存款 / 櫃員機 / 網上銀行入賬：明光社恆生銀行戶口：283-2338830或匯豐銀行戶口：178-8-057477
 「繳費靈」：致電 18033 登記或登入 ppshk.com 轉賬奉獻，明光社商戶編號：9436
 每月自動轉賬（請填妥下列直接付款授權書Direct Debit Authorisation），請寄回正本

請將填妥之參加捐助表格連同支票/存款單/繳費靈付款編號連同表格寄回或傳真回本社，所有一百元以上之捐款，可獲發收條，申請免稅。

本社地址：九龍長沙灣道833號長沙灣廣場二期503室 電話：2768 4204 傳真：2743 9780

明光社 7·25

賣旗籌款

新界區

購買辦公室 並成立「生命及倫理研究中心」

日期：2007年7月25日（星期三）

時間：上午7時至中午12時30分

查詢及報名：2768 4204 范小姐 每位參加者將獲本社發出之「義工嘉許狀」，以茲鼓勵。

網上報名：<http://www.truth-light.org.hk>

捐款資料：捐款戶口 178-8-057477（匯豐銀行）或以「繳費靈」捐款，明光社商戶編號：9436。請將存款單或繳費靈轉賬編號連同個人資料寄回或傳真至本社，以便發收據。

歡迎家長同子女一起參加這個有意義的期中期終義務工作！！！

歡迎各校能以小組、團契、一班、制服團隊、課外活動組隊參加！！！

地點：香港九龍長沙灣道833號長沙灣廣場二期503室 電話：2768 4204 傳真：2743 9780 電郵：info@truth-light.org.hk

社會福利署署長已批准三間商店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五日分別在港島區、九龍區及新界區賣旗，而明光社已獲授權於當日在新界區賣旗。

明光社自1997年5月成立，是一個關注傳媒、性文化、賭博及社會倫理問題的非牟利團體。希望本著基督教信仰，透過研究出版、教育及行動等，抗衡不良傳媒的污染，建構正面的社會價值觀，幫助青少年人建立良好的品格。

歡迎家長同子女一起參加這個有意義的期中期終義務工作！！！

歡迎各校能以小組、團契、一班、制服團隊、課外活動組隊參加！！！

地點：香港九龍長沙灣道833號長沙灣廣場二期503室 電話：2768 4204 傳真：2743 9780 電郵：info@truth-light.org.hk

社會福利署署長已批准三間商店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五日分別在港島區、九龍區及新界區賣旗，而明光社已獲授權於當日在新界區賣旗。

明光社自1997年5月成立，是一個關注傳媒、性文化、賭博及社會倫理問題的非牟利團體。希望本著基督教信仰，透過研究出版、教育及行動等，抗衡不良傳媒的污染，建構正面的社會價值觀，幫助青少年人建立良好的品格。

歡迎家長同子女一起參加這個有意義的期中期終義務工作！！！

歡迎各校能以小組、團契、一班、制服團隊、課外活動組隊參加！！！

地點：香港九龍長沙灣道833號長沙灣廣場二期503室 電話：2768 4204 傳真：2743 9780 電郵：info@truth-light.org.hk

社會福利署署長已批准三間商店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五日分別在港島區、九龍區及新界區賣旗，而明光社已獲授權於當日在新界區賣旗。

明光社自1997年5月成立，是一個關注傳媒、性文化、賭博及社會倫理問題的非牟利團體。希望本著基督教信仰，透過研究出版、教育及行動等，抗衡不良傳媒的污染，建構正面的社會價值觀，幫助青少年人建立良好的品格。

歡迎家長同子女一起參加這個有意義的期中期終義務工作！！！

歡迎各校能以小組、團契、一班、制服團隊、課外活動組隊參加！！！

地點：香港九龍長沙灣道833號長沙灣廣場二期503室 電話：2768 4204 傳真：2743 9780 電郵：info@truth-light.org.hk

社會福利署署長已批准三間商店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五日分別在港島區、九龍區及新界區賣旗，而明光社已獲授權於當日在新界區賣旗。

明光社自1997年5月成立，是一個關注傳媒、性文化、賭博及社會倫理問題的非牟利團體。希望本著基督教信仰，透過研究出版、教育及行動等，抗衡不良傳媒的污染，建構正面的社會價值觀，幫助青少年人建立良好的品格。

歡迎家長同子女一起參加這個有意義的期中期終義務工作！！！

歡迎各校能以小組、團契、一班、制服團隊、課外活動組隊參加！！！

地點：香港九龍長沙灣道833號長沙灣廣場二期503室 電話：2768 4204 傳真：2743 9780 電郵：<a href="mailto